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銀行
BANK OF CHONGQING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關於調整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

茲提述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6年6月23日的2025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表決結果公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表決結果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表決結果公告所披露，本行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已審議通過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2.918元(含稅)。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總股本3,474,588,278股為基數計算，本行合計擬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14億元(含稅)。由於本行發行的可轉債處於轉股期，若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在實施權益分派A股股權登記日前發生變動，本行將維持末期股息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金額。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29日期間，由於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重銀轉債」轉股，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增加151,188,514股至3,625,776,792股。2026年6月30日至權益分派A股股權登記日，「重銀轉債」停止轉股，期間本行普通股總股本不再發生變動。

本行根據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按照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的原則，以普通股總股本3,625,776,792股為基數對每股末期股息金額進行相應調整，調整後每股末期股息金額=原定2025年末期利潤分配總額/實施2025年度權益分派A股股權登記日登記的本行普通股總股本。據此，每股末期股息金額調整為人民幣0.2797元(含稅)。倘H股股東選擇以港幣收取股息，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匯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86953元)計算。

承董事會命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秀明

中國重慶，202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楊秀明先生、高嵩先生、侯曦蒙女士；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郭喜樂先生、周宗成先生、付巍先生、吳珩先生、余華先生、施曉盛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燕建先生、劉瑞晗女士、汪欽琳女士、曾宏先生、陳鳳翔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